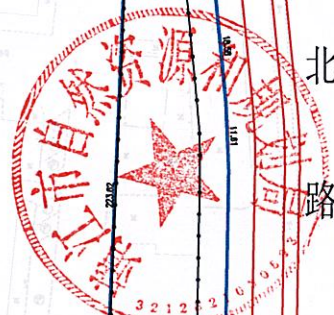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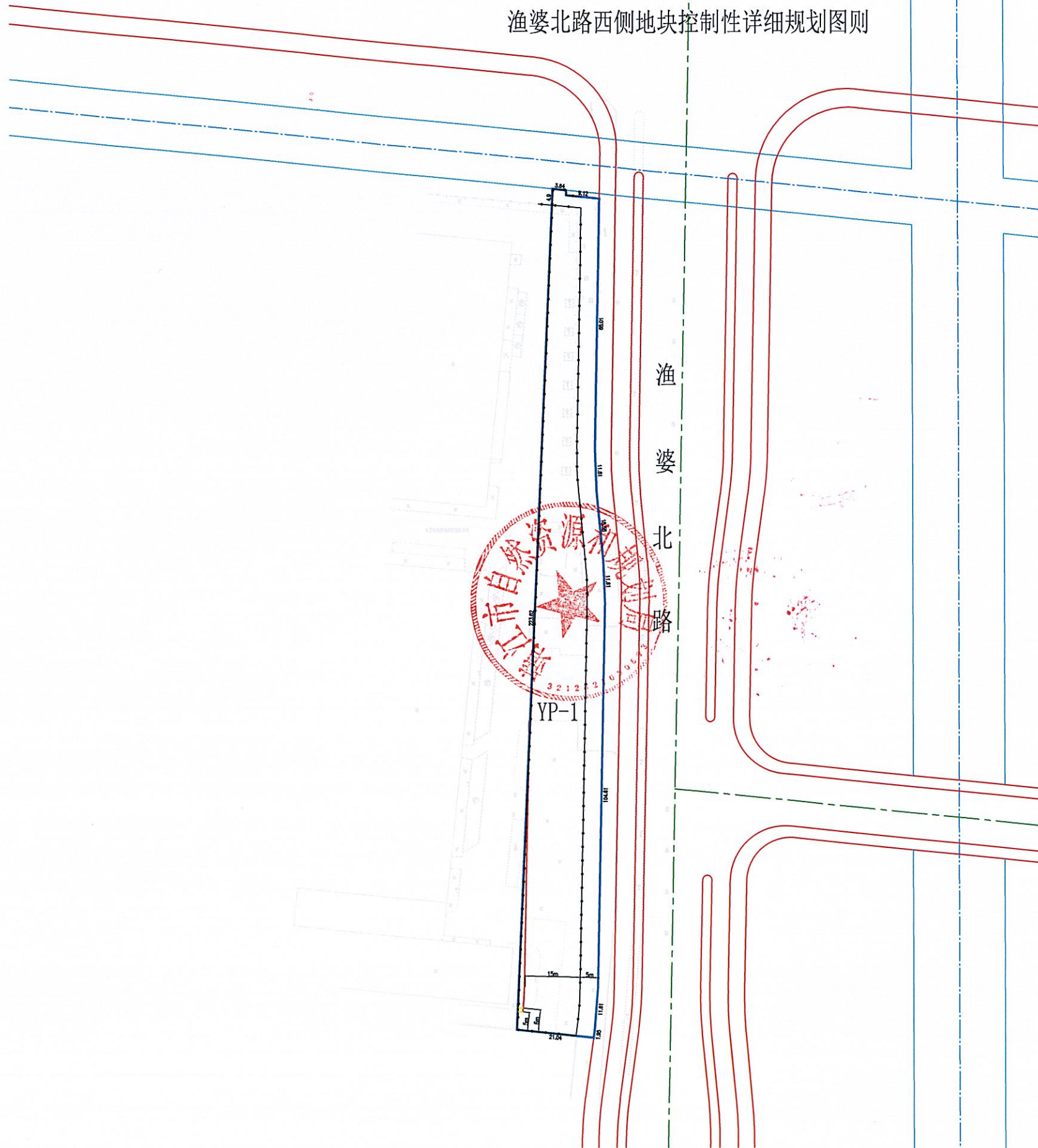


# 渔婆北路西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图则



地块位置示意图

图号 01

1:1000

地块编号	用地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用地性质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限高 (m)
YP-1	4030	100102 (二类工业用地)	≥1.2	≥40 ≤60	≥5 ≤7	24

图例

CRW-A 地块编号	出入口位置	停车位最低控制要求	
地块边界线	低层建筑最小高界距离控制线	指标类型	
道路	多层建筑最小高界距离控制线	小汽车	自行车
河流水域	停车场	工业厂房	30辆/万平方米
后退距离	围墙线		0.5辆/职工
多层建筑合建线	低层建筑合建线		

土地管理及建筑管理导则

地块控制图则说明:

1. 土地使用性质: 二类工业用地; 建筑四址: 见图;
2. 用地面积: 4030平方米;
3. 容积率: 不小于1.2;
4. 建筑密度: 不小于40%, 不大于60%;
5. 建筑层次: 低层(除特殊工艺需要外, 不得建设单层厂房)、多层; 建筑的体量、高度、布局、风格均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;
6. 绿化率: 不小于5%, 不大于7%;
7. 出入口: 朝向渔婆北路;
8. 停车泊位: 详见上表;
9. 配套设施: 厕所、配电等配套设施应结合车间、办公等一并考虑, 如须单独设置, 不得超出建筑控制线; 办公用房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7%, 门卫可毗邻围墙建设, 但不得超出围墙控制线; 垃圾分类收集房按城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;
10. 建筑退让: 建筑后退渔婆北路40米(展宽段47米)道路红线20米建设, 后退北三环南侧景观河15米河道蓝线10米建设, 如临路建围墙, 透空围墙线后退渔婆北路道路红线不小于5米建设, 围墙退让部分作绿化和市政管线通道; 可与西侧合建;
11. 场地内管线包括给水、雨水、污水、电力、路灯等, 各类管线应全部地埋;
12. 未尽事宜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2011年版)》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(GB50016-2014)(2018年版)》和《靖江市城乡规划管理规定(靖规[2018]23号)(修订版)》及有关规范执行;
13. 规划实施时应注意节能、节地、节水、节材等低碳生态的要求, 办公生活用房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设计建造; 海绵城市要求、装配式建筑、绿色建筑按住建部门相关规定执行;
14. 本图则有效期为12个月, 超过有效期出让土地使用权的, 应当在出让前重新报我局核定。

自然资源开城北图则(2026)02号